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近日印发通知

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上调 4.5%

据新华社电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近日印发通知,明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为 2020 年底前已按规定办理退休手续并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的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

员提高基本养老金水平,总体调整水平为 2020 年退休人员月人均基本养老金的 4.5%。这意味着退休人员养老金实现“17 连涨”。

据人社部养老司相关负责

人介绍,这次调整继续采取定额调整、挂钩调整与适当倾斜相结合的调整办法。其中,定额调整体现社会公平,同一地区各类退休人员调整标准基本一致;挂钩调整体现“多缴多得”“长缴多

得”的激励机制,使在职时多缴费、长缴费的人员多得养老金;适当倾斜体现重点关怀,主要是对高龄退休人员和艰苦边远地区退休人员等群体予以照顾。

这份《关于 2021 年调整退

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的通知》要求,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要结合本地区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抓紧组织实施,尽快把调整增加的基本养老金发放到退休人员手中。

审美趋向单一化 流水线式追求完美

“对胖女孩恶意满满” 谁在助推容貌焦虑



顾客在海口市内免税店选购化妆品。

随处可见的化妆品柜台,网络上不断推送的美容、瘦身攻略……如今,人们想让自己变美,有了更多方法。

追求美没问题,问题在于对审美的定义似乎正在趋向单一化。在种种因素的作用下,美逐渐有了标准:巴掌脸、A4 腰……对照自身,女性很容易发现自己所谓的“缺点”,陷入容貌焦虑。

有观点认为,审美的单一化其实就是不断物化人、流水线式的追求完美。容貌焦虑的背后,是对自我的不够接纳,也有某些商家营销暗示的推波助澜等等。

因为胖,会自卑

近日,“这个世界对胖女孩的恶意见有多大”登上了热搜。

有人在网上分享了自己的故事:她青春时期胖过,体重曾达 190 斤,身高不到 170 公分。因为肥胖,和玩伴一起拍的合照,会被她删掉。

等她好不容易瘦下来,有人会上网发帖说她是“吃药”或者“绝食”,“一吃饭就反弹”,她为了打破传闻,每次家庭聚会就拼命多吃,但又有人开始说她“催吐”。

这个故事引发了很多人的共鸣,以及对容貌焦虑的讨论。有人说,经常会因为胖感到自卑,总觉得自己外貌比不上别人,看着屏幕里光鲜亮丽的明星,甚至想过去整容。

为了保持身材,有的女孩减肥食谱近乎苛刻:早餐只喝一碗白粥;午餐吃一碗面条,搭配几颗煮熟的西兰花;晚饭不吃主食,实在饿得难受就吃根黄瓜或者吃一个西红柿。

“追求美没问题,积极、健康的状态也是好好生活的体现。但损害身心健康的方式要避免,毕

竟有些事是不可逆的,也没有后悔药吃。”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金小燕接受记者采访时说。

困在容貌焦虑里

从周边环境到社交网络,减肥、美容等话题几乎随时可见,“颜值即正义”的认知也可能对容貌焦虑推波助澜。

曾有媒体就容貌焦虑话题面向 2063 名高校学生展开问卷调查,结果显示,59.03% 的大学生存在一定程度的容貌焦虑。其中,女生中度焦虑的比例 59.67%,男生比例 37.14%。

有专家表示,心理学研究发现,女性比男性存在更为严重的容貌焦虑。同时,容貌焦虑呈现一定程度的年龄结构分层。

苹果妈发现,有的文章会以女明星的“直角肩”“筷子腿”等为由头,通篇都在谈美容。

慢慢地,她陷入了深深的容貌焦虑,“尤其 30 岁以后,照镜子能看到细纹,笑容稍微大一些,脸上的褶子增多。送孩子去幼儿园,看见别的家长都年轻漂亮,很自卑”。

“也不只是自己的内心作用,身边的很多朋友都在讨论护肤的话题。”她忍不住跟风去打瘦脸针、做了水光除皱,“谁会拒绝变得更年轻、更好看呢?”

金小燕从多个心理咨询案例中发现,在人们的普遍印象中,求职时学历能力差不多情况下,容貌好的往往更占优势。“信息大爆炸”时代,个人对容貌的判断也更容易受外界环境影响。

被定义的单一审美

在种种容貌焦虑表现的背

后,其实是趋向同质化的审美。

打开一些社交 APP,各种分享“变美秘籍”的文字或者视频扑面而来,它们和无处不在的美妆直播交织在一起,无形中营造着扁平化的外貌衡量标准:A4 腰、大眼睛、小鸟腿……

有观点认为,容貌焦虑的蔓延在于掌控大众审美的传统和资本,让审美的主观性逐渐向普遍客观转移,形成趋向单一的审美定势。

曾有媒体披露,“颜值”正在成为一门生意。一则报告显示,不少职场人士每月拿出超过 20% 工资收入进行“颜值投入”。

随着消费主义的发展,“改造”外貌甚至可能成为备受推崇的生活态度。金小燕分析,有些商家将美和个人品质捆绑,比如说“胖是不自律”,这种营销暗示夸大了容貌对社交、工作的影响,更加容易催生容貌焦虑。

美不应该是“千人一面”

从另一个角度说,产生容貌焦虑的原因是不自信。除了肯定自我,自信的本质也是接纳自我,对美的追求,没必要“千人一面”。

“实际上,每个人容貌的差异恰恰是自我的一个体现。因为每个人都是独一无二的存在,社会语境定义的所谓缺点,在自己和爱你的人看来可能正是可爱的特点。”金小燕解释。

第一印象固然重要,但工作中看的是专业能力,人际关系中看的是性格和相处。也许容貌优势可以在一开始被对方美化,但当光环褪去,可能会造成巨大落差。

据中新网

四五百盏“雷士”灯具 不到一年坏了七成

该企业曾多次上质量黑榜

购买了四五百盏“雷士照明”的灯后,不到 1 年就坏了三百多盏,近日,广州的苏先生向记者反映,其所在项目公司为大楼购买雷士照明牌的应急消防灯,不到 1 年就陆续出现了面罩发黄、开灯后有黑点的情况,而商家却表示“只能修不能换”。

此前 2 月,记者报道过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雷士照明”产品的质量抽查,“雷士照明”被抽查出“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项目不合格。据了解,在以往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灯具的质量抽查中,“雷士照明”也曾多次上质量黑榜。

使用未满一年 灯具坏了 70% 以上

广州的苏先生表示,2019 年 12 月,他所在项目部采购了一批品牌为“雷士照明”的应急筒灯,用于整栋大楼的安装。2020 年 8 月开始,该批次灯具却逐渐出现面罩发黄的情况。“一段时间之后就不亮了,灯中间也有黑点。”苏先生表示,后来四五百盏灯里有三百多盏都出现了同样的问题,有的甚至完全用不了了。

苏先生称该批灯具用于的场所是普通写字楼,无特殊环境,且灯具未作特殊用途,安装的过程也没有问题。不知为何会出现此种情况。

从苏先生提供的图片可见,灯具中间有发黄的情况,黄色由中间至两边逐渐扩散,颜色由深至浅。打开灯后整个屋子并不明亮,且灯中间有明显黑点。

供货商曾寄过电池 但换过后仍未改善

在与供货商联系后,苏先生曾寄了一些出问题的灯具给其做质量检测。苏先生表示,2020 年 11 月,供货商曾对苏先生表示,厂家告诉他们灯里的电池出了问题,同时,供货商寄了一些电池给苏先生进行更换。

然而,更换电池之后,坏了的灯具并无好转。“目前我们也不知道是什么问题,与厂家沟通后也是转给了供应商跟我们沟通,但供应商说只修不换。”苏先生称,这么多灯具如果都拆下来修十分麻烦,且此批灯具为应急消防灯,不能有缺口。在多次沟通无果后,他们只好先自行购买了一批其他的灯具

换上。

为何灯具出现面罩泛黄以及有黑点的情况?消费者的产品能否进行更换?“雷士照明”后续将如何对此事进行处理?近日,记者给“雷士照明”发过去一系列采访问题,并表示希望尽快得到回复。

随后,苏先生表示“雷士照明”又开始与其协商。3 月 11 日,苏先生表示,“雷士照明”已经答应更换全部灯具,并提供安装费用,但并未说灯具出现问题的具体原因,“就(说)是产品的质量,没有过多的解释了”。

“雷士照明”曾被 多次抽检出问题

据了解,“雷士照明”不是第一次上质量黑榜。记者注意到,在历次被各地市场监管局抽检出的不合格品中,“雷士照明”涉及的不合格项目有“标记、外部接线和内部接线、二类灯具符号、电源连接和外部接线”、“介电强度、施加 AC4000V.1min 不允许出现飞弧或击穿现象”、“接线端子和电源连接件、与金属部件接触、8mm 带电导体试验”等。

今年 2 月,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 2021 年 LED 灯具监督抽查不合格情况。有 12 批次不合格,“雷士照明”产品上榜。主要不合格项目为实测“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项目与标准要求不符。据了解,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项目不合格,带电部件与外壳距离不足,容易发生触电危险,存在安全隐患。

2019 年,安徽省工商局发布了网络交易商品质量抽查检验情况通报。结果显示,一款“雷士”吸顶灯被判定不合格。该款商品标称商标为“nvc”、生产企业为“中山雷士灯饰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者为“芜湖雷士照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被判定为“内部接线项目”不合格。

另外,据媒体公开报道,2017 年,在湖北省工商局发布 2017 年第一次网络交易商品质量抽检情况中,标称商标为“NVC(雷士照明)”的三款灯具不合格,标称经营者为“湖北纵横光域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几款灯具的标称生产单位为“中山雷士灯饰科技有限公司”“惠州雷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据《南方都市报》